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　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李雅萍
電話：06-6322231分機6113
傳真：06-6350765
電子信箱：yea10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刊登公報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戶字第10801045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所辦理新營區民榮里、嘉芳里、護鎮里及鹽水區水秀里新闢道路2條道路名稱為「富昌街」及延伸路名「新運五路二段」案，業經本府核定在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所108年1月11日南市新營戶字第1080003740號函。

二、請依「臺南市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」第2條第4項規定辦理並副知本府。

正本：臺南市新營戶政事務所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（刊登公報）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-01-24 15:40:47

1080104528